

【研究論著】 General Article

DOI: 10.6163/TJEAS.202006_17(1).0004

**胡適的哲學史研究在越南的影響：
以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一書為例**
The Influence of Hu Shih's Studies of the
Philosophical History in Vietnam:
A Case Study of Ngo Tat To's
Criticizing Tran Trong Kim's Confucianism

阮壽德、阮英俊

Thọ Đức NGUYỄN* and Anh Tuấn NGUYỄN**

關鍵詞：胡適、哲學史研究、越南、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

Keywords: Hu Shih, Vietnam, Studies of the Philosophical History, Ngo Tat To,
Criticizing Tran Trong Kim's Confucianism

2019年7月16日收稿，2019年9月22日修訂完成，2019年10月16日通過刊登。

* 越南河內國家大學所屬社會科學與人文大學中國研究中心主任

Director,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

** 越南河內國家大學所屬社會科學與人文大學東方學系中國學專業博士

Ph.D.,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Faculty of Orient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

摘要

在中國哲學史研究發展歷程中，胡適的貢獻尤為重要，它可說是為中國現代的哲學史研究奠定基礎。因此，許多學者早已對胡適哲學史研究在中國的影響進行探討。然而，胡適哲學史研究在國外（特別是與中國有著悠久學術交流傳統的漢字文化圈各國）的影響尚未受到學界關注。為填補此一空白，本文將對越南學者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一書進行考察，旨在尋找胡適哲學史研究在越南的影響痕跡。通過對文本的調查、分析和比較，本文指出吳必素已採納胡適在《中國哲學史大綱》所使用的研究方法，並將其應用於考究儒家經典，從而批評和糾正陳仲金在《儒教》一書所犯的錯誤。

Abstract

In the historiography of Chinese philosophy, Hu Shih's works are relatively important because they have laid the foundation for the research field of the philosophical history of modern China. Scholars therefore have carried out a large amount of research on the influence of Hu Shih's studies of the philosophical history in China. The influence of Hu Shih's studies in other countries has yet to be noticed, particularly in the Sinosphere which has a long tradition of academic exchange with China. This article is an initial effort in filling this gap with a focus on studying the influence of Hu Shih's studies of the philosophical history in Vietnam through the case of Ngo Tat To's *Criticizing Tran Trong Kim's Confucianism*.

By analyzing and comparing texts, this paper points out that Ngo Tat To adopted the research method employed by Hu Shih in *An Outline of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and applied it to study Confucian writings and criticize the shortcomings in Tran Trong Kim's *Confucianism*.

壹、前言

在近代中國學術史上，胡適（1891-1962）是一位在人文社會科學等領域都頗有成就，並對當時及後代許多學者產生重要影響的著名思想家。中外學者幾乎都高度評價胡適對近代中國學術的貢獻，如周質平（1947-）即說：「胡適則不僅在學術上居於領導的地位，對整個社會風氣的移轉也起過相當的作用。」¹其中，我們不能忽視胡適對中國哲學史研究的貢獻。雖然胡適並非創造一種全新的研究方法，不過為了能夠使用新的角度來研究中國哲學史，他試圖結合西方哲學以及中國傳統考證學派，進而建構中國哲學史的研究方法。就此而言，胡適的努力是值得肯定。胡適的哲學史研究長期受到中外學者關注，截至目前為止，這些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兩個方向：

其一，對胡適的哲學史研究內容及具體應用進行研究，從而評價它的優缺點及貢獻，例如：胡新和²、中島隆博³、竹元規人⁴、任麗麗⁵、吳斌等。⁶除了針對胡適哲學史研究進行探討之外，如福谷彬還將胡適研究方法和和其他中國學者進行比較。⁷前述研究主要集中於《中國哲學史大綱》和《先秦

1 周質平：〈胡適與馮友蘭〉，收入氏著：《胡適叢論》（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頁91。

2 Xin-he Hu 胡新和, "Hu Shi's Enlightenment Philosophy," in Chung-Ying Cheng, Nicholas Bunnin (ed.),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 (Malden, Massachusetts: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2), pp. 82-101. 在這篇文章中，胡適的哲學研究方法在〈作為一名啟蒙哲學家的胡適〉（"Hu Shi as an Enlightenment Philosopher"）的篇章中被闡述和評價。

3 中島隆博：〈歷史の自覚、自覚の歴史——胡適における「中国哲学史」と「哲学」〉，《比較思想研究》，第30號（2004年3月），頁33-37。

4 竹元規人：〈胡適の中國哲學史思想史構想とその困難——「宗教」、「科學」、「ルネサンス」〉，《中国哲学研究》，第21號（2005年11月），頁111-207。

5 任麗麗：《論胡適實用主義的實證精神》（鄭州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碩士學位論文，2010年）。該論文沒有全面地闡述胡適的哲學史研究，而只集中於胡適研究方法（即實證方法），並對該方法在中國哲學研究的應用進行考察。

6 吳斌：《論胡適的「中國哲學史」研究》（湘潭大學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2014年），該論文以胡適的中國哲學史著作探討了胡適的哲學史研究方法。

7 福谷彬：〈關於中國哲學史的描述方法：胡適與馮友蘭的比較〉，收入福谷彬、中山大將、巫靚（編）：《2014年度南京大學京都大學社會學人類學研究生論壇報告書》（京都：京都大学アジア研究教育ユニット，2015年），頁171。

名學史》兩部名作。喬望舒則在既有基礎上，開始對胡適《戴東原的哲學》和《中國中古思想史長編》進行考察，旨在廓清胡適哲學史研究的沿革。⁸

其二，探討胡適哲學史研究的起源，即胡適對近代西方學術研究方法的接受，以及對中國傳統哲學的繼承。⁹例如長谷川豐¹⁰、張漢良¹¹、中島隆博¹²、陳素芬¹³、席雲舒等。¹⁴總之，這些先行研究均指出構成胡適哲學史研究的重要因素，只是在揀選研究文本和傳記資料存在差異。此類研究泰半皆能對胡適作出較為客觀的認定，具體表現在他們同時承認內生因素（中國哲學傳統，尤其是清代考證學）和外生因素（西方學術，尤其是杜威的思想）對胡適哲學史研究的影響。與這一看法相比，只強調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和西方學術的影響，而忽略中國哲學傳統影響的觀點幾乎沒有立足之地。溫海明甚至還指出胡適對杜威實用主義認知的誤解。¹⁵

此外，雖然沒有側重在研究胡適的哲學史研究，但部分提到二十世紀初期中國現代科學形成的研究，也將胡適視為提倡更新思維方式、科學研

8 喬望舒：《以胡適為例論現代中國哲學史研究的探索》（浙江大學人文學院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在考察《中國哲學史大綱》、《先秦名學史》、《戴東原的哲學》、《中國中古思想史長編》四本著作的基礎上，此論文已概括說明了胡適的哲學史研究和邏輯思維沿革。

9 胡適哲學研究方法的起源有時也在第一類研究中提到，但它並不是該類的主要內容，學者們亦沒有使用太多篇幅深入探討這一問題。第二類所徵引的文章，則是專門研究胡適哲學史研究方法的起源。

10 長谷川豐：〈胡適とデューイ——五四運動期中国におけるデューイ思想の受容〉，《日本デューイ学会紀要》，第34號（1993年6月），頁61-66。

11 Han-liang Chang 張漢良，“Hu Shih and John Dewey: ‘scientific method’ in the May Fourth era – China 1919 and after,” *Comparative Criticism*, Vol. 22 (Nov., 2000), pp. 91-103.

12 中島隆博：〈「中國哲學史」の系譜学——ジョン・デューイの発生的方法と胡適〉，《中國哲學研究》，第19號（2003年6月），頁56-74。

13 Sor-hoon Tan 陳素芬，“China’s Pragmatist Experiment in Democracy: Hu Shih’s pragmatism and Dewey’s Influence in China,” *Metaphilosophy*, Vol. 35, No. 1 (Jan., 2004), pp. 44-64. 該文明確地闡述，胡適接受被視作為「實用哲學」（practical philosophy）或者「應用於哲學領域的科學方法」（the scientific method applied to philosophy）的杜威實用主義。

14 席雲舒：〈胡適的哲學方法論及其來源〉，《社會科學論壇》，2016年第6期（2016年6月），頁21-48。此文指出並分析了胡適哲學史研究方法的三種來源：清代考證學、達爾文進化論以及杜威的實用主義。

15 Hai-ming Wen 溫海明，“Confucian Pragmatism as a Post-Modern Comparative Philosophy,” in *Confucian Pragmatism as the Art of Contextualizing Personal Experience and World* (Lanham, Maryland: Lexington Books, 2009), pp. 293-326.

究方法——特別是哲學史研究的先驅者，例如艾爾曼（Benjamin A. Elman, 1946-）。¹⁶胡適的哲學史研究對同時期及後代中國學術界的影響也得到許多學者的認可，尤其是周質平等。¹⁷

胡適哲學史研究在中國的巨大影響為我們帶來一個問題：即此一研究範式是否有著國際性影響（或者至少在中國以外的影響）？換句話說，是否有外國學者已經接受了這一從根本上改變了近代中國學術發展的哲學史研究？若有的話，此一影響又是如何被表現出來？

通過我們初步考察，在曾經接受中國哲學思想的強烈影響，並與中國有著長期往來的東亞各國當中，尚未有學者針對胡適哲學史研究在日本、韓國和越南的影響等問題進行詳細討論。即便是在中國，也沒有學者深入探討胡適哲學史研究的跨國性影響。這可能是因為胡適哲學史研究在其他東亞國家的影響力太小，又或許是因為這一課題並沒有得到許多學者的關注。為了彌補此一課題的空白，本文關注的地域在與中國有著長期學術思想交流的越南，並聚焦在吳必素（Ngô Tất Tố, 1894-1954）對胡適哲學史研究的接受與影響。

貳、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研究概述及其在越南的影響

在探討胡適哲學史研究於國外的傳播與影響前，我們需要了解其基本內容，這是確認其他學者對胡適研究的接受及其接受程度的重要依據。胡適的學術著作，除了博士論文《先秦名學史》（*The Development of the Logical Method in Ancient China*）外，他在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三二年間還陸續發表了四部著作，分別是《中國哲學史大綱》（1919年）、《戴東原的哲學》（1927年）、《中國中古思想史長編》（1930年）、《中國中古思

16 Benjamin A. Elman 艾爾曼, “‘Universal Science’ Versus ‘Chinese Science’: The Changing Identity of Natural Studies in China, 1850-1930,” *Historiography East & West*, Vol. 1, No. 1 (Jan., 2003), pp. 68-116. 艾爾曼在此文提到了胡適的〈中國哲學中的科學精神和方法〉（“The Scientific Spirit and Method in Chinese Philosophy”）這一文章。

17 「治中國哲學史的基本形式和方法卻是胡適『典範』」，語見周質平：〈胡適與馮友蘭〉，收入氏著：《胡適叢論》，頁95。

想史的提要》（1932年）。其中，《中國哲學史大綱》被視為最經典的作品，此書具體地反映胡適對中國哲學史的認識。另一方面，根據筆者考察，在一九四五年之前的越南，每當提及胡適的中國哲學史研究時，《中國哲學史大綱》正是越南學者必然提及的唯一著作。因此，本節亦將概述此書一九四五年以前於越南的影響。

一、胡適哲學史研究概述——以《中國哲學史大綱》為中心

《中國哲學史大綱》的成書，係胡適根據自己一九一七年在北京大學開設的「中國哲學史講座」所編寫。經過修訂和補充，一九一九年，此書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最初的版本共有十二篇：（1）第一篇〈導言〉側重於澄清哲學的定義、哲學的任務、中國哲學在世界哲學體系中的地位、哲學史的分期、哲學研究中的文獻問題、哲學史研究所使用的方法（審定史料之法、整理史料之法）等；（2）第二篇和第十二篇對中國古代哲學的發生和終局進行概括地闡述；（3）第三篇到第十一篇介紹了中國古代哲學中典型的哲學家及哲學思潮，如老子、孔子（551-479 BCE）、墨子、楊朱、別墨、莊子（369-286 BCE）、荀子等。

《中國哲學史大綱》出版後，很快就受到中國學術界的廣泛關注，雖然此書內容尚存在許多爭論，但並不能否認其巨大貢獻。具體而言，《中國哲學史大綱》是「第一本用現代學術方法系統研究中國哲學的書」，¹⁸同時標誌著中國哲學史學科的建立。¹⁹其後，胡適的哲學史研究方法「已成為當代中國哲學史研究的通用方法」，尤其是以顧頡剛（1893-1980）的古史辨派為代表。²⁰

在此書的第一篇〈導言〉，胡適已系統地闡述了自己哲學史研究的內容。具體而言，基於「求出各位哲學家的一生行事，思想淵源沿革和學說

18 耿雲志、王法周：〈《中國哲學史大綱》導讀〉，收入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頁1。

19 耿雲志、王法周：〈《中國哲學史大綱》導讀〉，收入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頁1。

20 耿雲志、王法周：〈《中國哲學史大綱》導讀〉，收入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頁13。

的真面目」，²¹是達到哲學史的目的（即明變，求因，評判）的先決條件，他認為必須建立一個可靠，完整的史料系統以作為哲學史研究的基礎。為了實現這一日標，胡適提出關於史料審定和史料整理的主張。

在史料審定方面，胡適主張首先要尋找證據來確定史料的可信度。這些證據可以歸為五種：（1）史事；（2）文字；（3）文體；（4）思想；（5）旁證。

在史料整理方面，基於哲學史的史料分散於經史子集等部，胡適主張整理史料的過程需包括三個步驟：

- （1）校勘：找到最古老，最完整和錯誤最少的版本；
- （2）訓詁：找出古字的正確含義；
- （3）貫通：基於校勘和訓詁的成果，真正地把握每位哲學家的學說的內容要旨。

上述內容正是胡適研究哲學史的方法，在《中國哲學史大綱》一書當中，胡適已經有效地應用該方法來研究中國古代哲學，從而對中國古代哲學研究所使用史料展開考證與梳理，獲致相當程度的成果。

雖然上述方法並未全面地解決在研究哲學史中所遭遇到的方法性問題，但在當時，中國學者很少關注史料真偽，反而逕自予以解釋並評價史料，在此一背景下，胡適的作法確實具有很大的啟發性。他要求學者——尤其是研究哲學史的人，在面對資料時必須持著清醒的態度，不能盲目地使用資料而忽略它們的真偽，因為如果使用不完整和不可靠的資料，就無法客觀而正確地了解各種事物和現象的本質。

二、胡適及其《中國哲學史大綱》在越南的影響

胡適的著作為近代越南學界所接受，並不是一個偶然現象，而是源於不同層次的因素。其中，首要提到的是，越南對一個具有悠久的交流傳統，且同時面對受西方文明滲透、充滿近代化渴望的中國，有著迫切了解

21 胡適：〈導言〉，《中國哲學史大綱》，頁7。

的必要。眾所周知，自古以來，中越之間學術思想交流頻繁而密切，每當中國學術思想發生了巨大變化，越南學術思想必然也會受到相當程度的影響。進入近代時期，越南和中國都遭受西方國家侵略，兩國傳統文化也面臨著被西方文明淹沒的危機。這一事實使得兩國的愛國者、知識分子都渴望找到振興民族文化之路。為實現此一目標，許多文化改革運動已然蓬勃發生。由於中國各股運動思潮都發生得比較早且影響範圍較大，因此容易為越南革命者、愛國者與知識分子所接受。這些思潮為越南知識分子帶來許多啟發，也為他們提供組織各股文化改革思潮運動的寶貴經驗。在中國文化改革運動中，五四運動可被視為最具代表性的事件之一。因此，了解五四運動（包括主張、目的、內容、演變和代表人物等方面）是近代越南愛國主義的知識分子最為關注的問題之一。

在此一背景下，作為一名對五四運動有著巨大貢獻的傑出人物，胡適的思想、著作自然吸引不少越南學者關注。越南知識分子在一九四五年前出版的報章雜誌中已介紹了胡適對五四運動的貢獻，其中最早的文章是潘魁（Phan Khôi, 1987-1959）在《東法時報》所發表的〈理與勢：胡適與國民黨〉一文（1928年12月18日），隨後潘魁²²、黎輿（Lê Dư, ? -1967）²³、悶生²⁴、潘文虎（Phan Văn Hùm, 1902-1946）²⁵、直心²⁶、黎文槐（Lê Văn Hoè, 1911-1968）²⁷等人也分別在《婦女新聞》、《香江》、《中北新聞》發表有關胡適的文章。這些文章雖然篇幅較短，只簡單地介紹胡適的

- 22 Phan Khôi 潘魁, “Lý với thế: Hồ Thích với Quốc dân đảng,” *Đông Pháp thời báo*, số 807, Dec. 18, 1928, tr. 2. Phan Khôi, “Kê thanh niên tân học nước ta muốn giúp ích cho Tổ quốc nên làm thế nào?,”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72, Oct. 13, 1932, tr. 5-8. Phan Khôi, “Số các nhà nữ tác giả bên Tàu trong khoảng ba trăm năm nay,”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60, July 21, 1932, tr. 18. Phan Khôi, “Sử với tiểu thuyết: Tam quốc chí và Tam quốc chí diễn nghĩa,”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79, Dec. 1, 1932, tr. 6-8. Phan Khôi, “Ngự sử văn đàn,” *Sóng Hương*, số 5 (Aug., 1936), tr. 3.
- 23 Lê Dư 黎輿, “Nguồn gốc của văn học nước nhà và nền văn học mới,” *Nam phong tạp chí*, số 190 (Nov., 1933), tr. 399-408.
- 24 Muộn Sinh 悶生, “Bác sĩ Hồ Thích với việc nước Tàu,” *Hà Thành ngọc báo*, số 1881, Dec. 9, 1933, tr. 1.
- 25 Phan Văn Hùm 潘文虎, “Thảo luận về thi: Nguồn thi cảm mới,”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240, May 3, 1934, tr. 10-12.
- 26 Trục Tâm 直心, “Cuộc vận động Tân văn hoá ở Trung Quốc,”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248, June 28, 1934, tr. 17-18.
- 27 Lê Văn Hoè 黎文槐, “Hồ Thích với vấn đề văn minh Đông – Tây,” *Trung Bắc tân văn*, số 215, Aug. 13, 1944, tr. 9-10; số 216, Aug. 20, 1944, tr.16-17; số 220, Sep. 17, 1944, tr. 19-20.

生平及其在中國的影響，並沒有對胡適著作進行深入探討，但已反映了越南知識分子對近代中國學術界的關注，並對胡適在中國文化等領域（尤其是文學）的貢獻和影響給予高度肯定。

在上述論及的文章中，與強調胡適在文學領域的貢獻相比，提到他在哲學史領域成就的介紹並不算多。然而，經過仔細地考察相關文章，我們發現越南學者也對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此一名作有所了解，並且高度評價此書價值，例如潘魁說：「《中國哲學史大綱》是一本在當前的中國學術界中極其有價值的書。」²⁸又說：

中國以前就有了哲學，但沒有從事哲學史研究的人。沒有哲學史，國民對這一方面的知識就極為混亂，這也是不如別人之處和對自己不利之處。在國外獲得博士學位並把握了笛卡爾、康德等人的哲學之後，胡適回國講授哲學學科，還撰著《中國哲學史大綱》一書。從此，中國才有了像西方的哲學史。²⁹

此外，以潘魁的〈為亞洲論理學開闢道路的人——孔子及其「正名」之說〉（1930年）³⁰、陶維英（1904-1988）的《孔教批評小論》（1938年）³¹和黎文槐的《孔子學說》（1943年）³²為代表等著作，還介紹並引用胡適在《中國哲學史大綱》中有關儒學的觀點和文獻來進行討論。此舉已證明了《中國哲學史大綱》在越南的流傳。然而，在引用時，他們幾乎都沒有註明此書的出版社，出版年份，頁數和語言等出處，因此讀者難以獲知他們閱讀並引用的是中文原版還是英文、法文、越文等譯本。

28 Phan Khôi, “Lý với thế: Hồ Thích với Quốc dân đảng,” *Đông Pháp thời báo*, số 807, tr. 2.

29 Phan Khôi, “Kẻ thanh niên tân học nước ta muốn giúp ích cho Tổ quốc nên làm thế nào?,”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72, tr. 5-8.

30 Phan Khôi, “Người mở đường cho luận lý học Á Đông – Khổng Tử và cái thuyết ‘chánh danh’ của ngài,”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57, June 19, 1930, tr. 11-13.

31 Đào Duy Anh 陶維英, *Khổng giáo phê bình tiểu luận* (Huế: Quan Hải tùng thư, 1938), tr. 12-13, 18, 21-22.

32 Lê Văn Hòe, *Khổng tử học thuyết (quyển nhất)* (Hà Nội: Quốc học thư xã, 1943), tr. 105, 114.

儘管如此，根據潘魁、陶維英、吳必素、黎文槐等學者的漢學基礎，³³以及他們在摘引《中國哲學史大綱》及其他中文書籍時都是用漢越音來寫書名，並將中文的原文書名附加在後面。³⁴有關《中國哲學史大綱》在越南的翻譯情形，³⁵如潘魁在〈為亞洲論理學開闢道路的人——孔子及其「正名」之說〉一文中明確說道，他從《中國哲學史大綱》引用的部分是在第一百零四頁之事。³⁶筆者認為，二十世紀上半葉越南學者所接觸到的正是《中國哲學史大綱》的中文原版。

- 33 潘魁、陶維英、吳必素、黎文槐等學者從小就學習漢字。成長之後，他們都成為權威的譯者，曾將許多中文著作翻譯成越南語，例如：《吳越春秋》、《唐詩》（吳必素）；《楚辭》（陶維英）等。此外，吳必素曾參加由阮朝廷主持的科舉考試，陶維英在1932年即曾編寫了至今仍然具有很高學術價值的《漢越辭典》。
- 34 在論及或摘引《中國哲學史大綱》時，潘魁、陶維英、吳必素、黎文槐等學者都只用漢越音來寫書名並直接引用此書的中文原名附加在後面，見 Phan Khôi, “Người mở đường cho luận lý học Á Đông—Khổng Tử và cái thuyết ‘chánh danh’ của ngài,”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57, tr. 11-13. Đào Duy Anh, *Khổng giáo phê bình tiểu luận*, tr. 105. Ngô Tất Tố, *Mặc Tử* (Hà Nội: Mai Lĩnh, 1942), tr. 31. Lê Văn Hòe, *Khổng tử học thuyết (quyển nhất)*, tr. 105, 114. 而不將書名的含意（內容）翻譯出來（如果他們所接觸和引用的是英文版或法文版，越南語的書名應該譯成 *Khái quát / Tổng quan / Đại cương về lịch sử triết học Trung Quốc* [中譯：《關於中國哲學史的大綱／綜觀／概括》]，而不是 *Trung Quốc triết học sử đại cương*）。筆者至今尚未找到此書在越南流傳的英文或法文版本，也沒有任何越南學者在徵引此書時使用英文或法文版的書名。在考察其他中文書籍在被越南學者提及並引用時的書名，例如：吳必素在 *Mặc Tử* 中所引用《中國學術思想變遷異同論》、《學生雜誌》、《東方雜誌》，陶維英在《孔教批評小論》書中引用的《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批評》，亦能獲致相同結果後，筆者更能證實此一判斷。值得一提的是，上述所提到的中文書籍並未被翻譯成越南語。
- 35 將《中國哲學史大綱》從中文翻譯成越南語是相當遲晚的事。直到1965年，黃明德（Huỳnh Minh Đức）才完成翻譯此書之工作並以「越南讀者的我們已多次聽到胡適之名，但很少機會接觸他的著作」（Huỳnh Minh Đức, “Thay lời tựa,” trong Hồ Thích 胡適, *Trung Quốc triết học sử*, Huỳnh Minh Đức [dịch] [Sài Gòn: Khai Trí, 1970], tr. 2.)為由將《中國哲學史大綱》的譯版在西貢文科學大學和西貢師範大學內部使用。至今，《中國哲學史大綱》在越南共出版過兩次（第二次是由文化通訊出版社在2004年再版，仍是黃明德翻譯的版本）。
- 36 潘魁從《中國哲學史大綱》摘引了「自從孔子提出『正名』之說之後，古代的哲學家們都受到該學說的影響，例如：孟子、墨子等。因此，可以說，孔子的『正名』就是中國名學的始祖，相同於蘇格拉底的『概念』之說是希臘名學的始祖。」並說道這一段話寫在此書的第104頁。這是一個罕見註明頁碼的摘錄，但潘魁沒有註明作品的出版社，出版年份和語言等出處。筆者已將潘魁徵引的引文與中文原版《中國哲學史大綱》（上海：上海書店，1926年）的104頁進行對照，對照的結果是完全相符。因此，可以肯定潘魁所引用的《中國哲學史大綱》就是中文原版。

上述提到越南學者摘引《中國哲學史大綱》的相關著作當中，我們特別關注到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一書。根據初步調查顯示，與其他專著和文章相比，此書不僅介紹、論述、引用和評價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而且還具體地呈現吳必素對《中國哲學史大綱》的接受和應用。可以說，《批評陳仲金的《儒教》》明確地反映了胡適對於吳必素思維、研究方法的深刻影響。從這一角度而言，吳必素已成為越南學界應用胡適哲學史研究來探討儒教的先驅者，這正是本文所希望深入了解和討論的課題。

參、從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看胡適哲學史研究在越南的影響

一、吳必素及其《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簡介

吳必素是越南近代時期的著名作家、記者、學者。雖然大多數越南和外國讀者多半只知曉他是著有《熄燈》、《草棚竹榻》等現實批判主義小說的作者，但是作為一名學者，他同樣留下了不少相當有價值的著作，其中較為突出的是有關中國哲學、思想專書，比如《批評陳仲金的《儒教》》（1940年）、《老子》（1942年）、《墨子》（1942年）等。一九九六年，憑藉吳必素對越南文化事業的貢獻，越南政府頒予他胡志明文學藝術獎。

《批評陳仲金的《儒教》》是吳必素第一部哲學專著，也是體現他哲學史研究的代表作。該書由梅嶺印書館在一九四〇年出版，共有七十四頁。關於編寫和出版的目的，在本書開頭吳必素即已明確地指出：由於陳仲金（Trần Trọng Kim, 1883-1953）《儒教》之作存在許多錯誤，並且這些錯誤已「貽誤」當代的人，使「幾千個腦袋」誤會了儒教，甚至這些人還將《儒教》的錯誤「貽誤」了後代，所以他想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來糾正陳仲金《儒教》中的錯誤，好讓陳仲金、當代（甚至於後代）的越南人不再犯這些錯誤。

為了實現這一目標，吳必素考察陳仲金的《儒教》，並在幾個方面提出具體的批評，例如：使用材料的疏忽、以別人思想附會孔子思想、沒有正確翻譯經文，或將自己的思想添加到經文中、編寫方法沒有科學性等。值得一提的是，與一九三〇年代初期同樣對陳仲金《儒教》進行批評的潘魁相比，吳必素並沒有針對這一著作中有關儒教的概念、範疇含義等零碎問題來進行討論，而是直接從研究方法入手，以研究方法為基礎來批評《儒教》。這一差別在於，吳必素應用了胡適於《中國哲學史大綱》提出的研究方法。

二、胡適哲學史研究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的應用

如上所述，吳必素和潘魁對《儒教》評價的不同之處，源於他們的研究方法。胡適的哲學史研究為吳必素提供了理論框架，使他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當中的批評不致陷入主觀、模糊和分散等困境，反而更具有邏輯性和明確推理的基礎。二十世紀上半葉，越南學者積極從外國書籍（尤其是中國的書籍）接受了各種新穎的方法論，並嘗試應用不同方法來研究儒教，在此背景下，如陳仲金繼承宋學的詮釋傳統，對儒教思想進行重新詮釋及現代化（代表作為《儒教》）、陶維英以馬克思方法論為基礎來研究儒教（代表作為《孔教批評小論》）等新趨勢。就此而言，吳必素對胡適實證性哲學史研究的接受和應用，顯然也開闢一個全新且具有學術價值的研究取向，為此作出了貢獻。

吳必素對胡適哲學史研究方法的接受與應用，是他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中所多次肯定的，主要表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首先，吳必素引用了胡適對審定資料的觀點及方法：

在編寫《中國哲學史大綱》時，胡適已提出了五個方法：（1）對史上的事件及年代進行比較；（2）對各個時代的話語（文字）進行考察；（3）對各個時代的文體進行考察；（4）對各個哲學家的思想進行考察；（5）參考其他書籍中的證據。對於這五個方

法，胡適已仔細地陳述，從而可以認為這不是他所獨有的方法，而是研究者們的共同方法。³⁷

其次，他肯定了將胡適方法應用於哲學史研究的必要性：「研究者，若對古人和後人真有誠意，在撰寫任何一本書時至少也要費此功夫」。³⁸同時，他也指出不應用此一方法的嚴重後果：「如果《儒教》的作者使用這些方法，就不會將一些偽書包括於內。」³⁹

最後，他接受並重新解釋胡適的整理資料之法：

首先要將宋儒放在一邊，然後尋找《說文》、《玉篇》、《唐韻》等中國的古字典，以它們尋找一些古字的含義並對這些含義進行比較。若能這樣做，翻譯之事才能避免錯失。⁴⁰

根據胡適在《中國哲學史大綱》提出有關哲學史研究的基本內容，我們將對其在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當中的應用——尤其聚焦在審定資料與整理資料兩方面來展開分析。

（一）胡適的審定資料之法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的應用

吳必素將胡適的審定資料之法應用於考證和辨別，被陳仲金用來研究儒教經典如《孔子家語》、《書經》、《禮記》、《中庸》、《大學》、《易經》的真偽性，此一考察結果羅列於下表：

儒家典籍	史實	文字	文體	思想	旁證
《孔子家語》	×		×		×

37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Hà Nội: Mai Lĩnh, 1940), tr. 18.

38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18.

39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18-19.

40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37.

《書經》		×			×
《禮記》		×	×	×	×
《大學》		×	×	×	
《中庸》		×	×	×	
《易經》		×	×		×

【表一】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對儒家經典的考察

在此，我們將分析一些具體案例。關於《孔子家語》，根據作者王肅（195-256）與其所陳述對象（孔子）的年代距離，吳必素已對書中載記事件的真偽性提出考證。在他看來，由於王肅和孔子時代有著七百年的差距，故王肅無法把握孔子的日常生活，進而將這些資料編寫成書。然而，仔細地記錄日常生活中的細節，卻也是《孔子家語》採用日記體的特點。因此，《孔子家語》中載記事件的可信度較低。換句話說，這是一本不適用於研究孔子思想的偽書，如吳必素即說：「王肅距離孔子那麼多年，當然不可一絲不苟地了解孔子的言行。《孔子家語》只有一本小說的價值而已。」⁴¹此外，為了提高自己觀點的說服力，他還引述宋代學者對儒教經典進行系統性考證來加以闡解：「因此，雖然宋代儒者像淘金子一樣地確認孔門之書的真偽性，但是他們也不敢將此書列入經傳之伍。」⁴²

關於《禮記》、《中庸》、《大學》三書：在文字、文體、思想等方面的不合理之處，是吳必素懷疑並否認《禮記》可信度的主要原因。具體而言，他認為《禮記》、《論語》在思想和文體契合度有所差異，如在文字方面，如《禮記》首篇〈曲禮〉中的「青龍」、「白虎」、「朱雀」、

41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0.

42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0.

「玄武」等詞彙主要出現在漢代以後，但孔子卻是生於春秋時代（770-476 BCE），因此，《禮記》並不能真實地反映孔子思想，從而不能用於研究孔子。他也引用了宋代儒者的觀點來鞏固自己結論：「雖然宋代儒者將《禮記》尊為五經之一，但是他們還認為此書是漢儒偽造的。」⁴³此外，由於《禮記》原文經過反覆修改與整理，⁴⁴此一過程也使吳必素懷疑該書內容不能保留其原始樣貌：「一本書突然出現，又經過多次整理，這也足以使人不能相信該書是孔門的真書。」⁴⁵

其次，在否認《禮記》的基礎上，吳必素也否定了《中庸》、《大學》的可信度，以及它們對於研究孔子思想的價值。具體而言，他否認《中庸》和《大學》的原因在於，它們本來是《禮記》的兩篇，直到宋代朱熹（1130-1200）才把它們從《禮記》抽離出來，獨立完成的兩部著作。因此，一旦《禮記》是偽書，《中庸》、《大學》當然不會是真書，吳必素說：「根既然是假的，還執意說標是真的，那麼誰能相信呢？」⁴⁶另一方面，他也懷疑思想在傳授過程中的正確性，從而否定了《中庸》和《大學》在儒教研究中的價值，即使兩書具其可信度，吳必素仍如是強調：

就算我們退讓一步，擱置那個無理之處而承認《中庸》、《大學》是曾子、子思所作，這兩書也只是曾子和子思的思想，不能說是孔子的思想。因為在從孔子的頭腦轉移到徒弟們的頭腦的過程中，這些思想的性質也發生了變化，並不像木頭、石頭一樣地能讓人隨意搬運也不會走形。⁴⁷

關於《易經》，通過研究《易經》的文字、文體特點和相關旁證，吳必素得出「該書是偽造之作」的結論。在他看來，在文體方面，《易經》部分篇章的筆調與《論語》筆調有所不同。⁴⁸在語彙方面，《易經》中存在

43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4.

44 根據吳必素的研究，除了孔子弟子的第一次編纂外，《禮記》中共有 49 篇歷經獻王、劉向、戴德、戴聖、馬蓉等五人的修改、整理、補充和刪除。

45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0.

46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8.

47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9.

48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9.

著許多孔子時代並未出現的名詞。⁴⁹此外，吳必素認為，出現於〈卦傳〉、〈文言〉、〈繫辭〉等篇開頭的「子曰」意思是「老師說」，而不是「我說」，此一理解，顯然不符合孔子在親自編寫書時所說的話。故吳必素說：

既然是親自編寫的書，反而每一句子都將「老師曰」添在前頭，作者肯定是個瘋子。孔子非常重視正名之事，他的話連半個草率之字也沒有，決不可能以那種瘋狂的筆調來編寫書籍。⁵⁰

與此同時，吳必素還提供有關費直、王弼（226-249）、鄭玄（127-200）等儒者編纂《易經》的過程，並以《論語》為中心的儒家經典來作為旁證，藉以證明《易經》的〈十翼〉並非由孔子親自編寫：

不知〈卦傳〉、〈文言〉、〈繫辭〉等篇從哪個時代出現的。漢朝時代，它們還散漫各地。到了費直，他才將〈卦傳〉、〈象傳〉兩篇添在《易經》後面。之後，鄭玄、王弼又將上述的篇章分為各小片而添在卦、爻之下，並將〈文言〉兩篇添在〈乾〉、〈坤〉兩卦之下。這一來歷表示〈十翼〉各篇已經歷了一個較為複雜的時期。⁵¹

在此基礎上，他得出這樣的結論：「孔子並非參與編寫《易經》的過程」。⁵²

關於《書經》，吳必素對於由梅賾發現的《古文尚書》，以及由伏勝講授的《今文尚書》均抱持懷疑態度。按照他的說法，如果西漢孔安國（156-74 BCE）確實是《古文尚書》編者（根據發現者梅賾所言），那麼，《古文尚書》所使用的文體、筆法應該屬於西漢風格，然而該版本〈序〉的文體、筆法卻是屬於六朝的風格。此外，在解讀文本時，吳必素

49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9.

50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9.

51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70.

52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71.

發現與《今文尚書》相比，《古文尚書》更容易解讀，所以《古文尚書》的編寫年代應該比《今文尚書》更晚。這一點與史實不相符，因為編寫兩書的孔安國和伏勝都生於西漢。根據這兩個版本在文體、筆法等方面的比較，以此為論據，吳必素斷言，《古文尚書》是完全偽造的書。此外，他還引用清代考據學家來鞏固自己的結論：「依清代學者的考察，梅賾的《古文尚書》由晉代王肅的門人編寫。」⁵³

與《古文尚書》相比，吳必素對《今文尚書》的考證態度則顯得更為嚴謹。他對漢文帝（劉恆，203-157 BCE）不選擇甚懂《詩》、《書》的陸賈（240-170 BCE），而是選擇了曾經仕任秦朝的伏勝來編寫《今文尚書》表示懷疑，從而提出了這樣的假說：「在古代，『書』這一字只有一般書籍的意思，不是獨指一種專名的書。」⁵⁴儘管如此，他也承認目前沒有證據足以證明自己假說：「然而，這只是懷疑而已，目前我沒有更多的證據，因此不敢斷言。」⁵⁵這種態度也明確地體現，吳必素貫徹胡適帶有實證性的研究方法（即沒有證據就不斷言，至多只能提出假說或疑問）。

總之，經過詳細的審定過程，吳必素得出的結論是，以上所有儒家經典都是偽書，不能用於研究孔子。按他的看法，研究孔子思想只能以《論語》為基礎，即使由孔子編寫、整理的《春秋》和《詩經》，亦無法正確地反映孔子的思想。

與胡適在《中國哲學史大綱》所陳述的研究成果相比，吳必素的研究方法和結果具有以下特點：

有關研究方法，吳必素已充分運用胡適揭櫫的整理與審定之法來考究儒家經典。吳必素甚至還比胡適本人運用得更為細緻而徹底，尤其是將其運用在審訂《孔子家語》、《大學》、《尚書》和《易經》等。具體而言，在討論這些經籍時，胡適並未徹底地運用他所提出的方法，而僅是作

53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3.

54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3.

55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23.

了簡要評論。⁵⁶吳必素則已運用此一方法（辨別文字、文體、旁證、思想和史實真偽）提出更為細膩的考究。

在研究成果方面，吳必素雖然承認「《論語》是研究孔子的思想中最重要、最可信的資料」的觀點，但針對其他經典，尤其是《易經》的真偽性，吳必素的看法則與胡適有所不同。具體而言，胡適確認孔子整理《易經》之事，並仔細地解釋該書與孔子思想的關聯性，反觀吳必素則是否認此事，並認為《易經》的內容不能反映孔子思想。如果將吳必素的看法與耿雲志（1938-）和王法周（1963-）得出的結論：「《易傳》大體是戰國或秦漢之際的作品，故不能作為講孔子思想的依據」⁵⁷相比對，我們可以看出吳必素的觀點較胡適更為合理，此或可證明吳必素的獨立性與考證水平。

（二）胡適的整理資料之法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的應用

吳必素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中，雖然已經相當有系統地應用胡適的審定資料之法；但在應用整理資料之法上，則顯得相當散漫而缺少系統性，因而在此一方面獲致的成果較為有限。具體如下：

在校勘方面，吳必素認為最可靠經典是《論語》、《孟子》、《春秋》、《詩經》等，但他並沒有找到最古老、最完整和最正確的版本，而只對現存的文本內容提出質疑。比如，對於《論語》中的「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這一句，宋代學者以為「加」字應該被改成「者」，「五十」兩字也應該被改成「畢」而沒有提供任何依據，然而吳必素對此看法表示懷疑。⁵⁸他也否定了陳仲金在《儒教》一書對上述句子的

56 關於《孔子家語》、《大學》、《尚書》和《易經》，胡適分別提出這樣的論述：「《孔子家語》所記七十六人，不消說得，是更不可靠了。」語見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頁 88。「《大學》一書，不知何人所作。書中有『曾子曰』三字，後人遂以為是曾子和曾子的門人同作的。這話固不可信。」語見《中國哲學史大綱》，頁 202。「我以為《尚書》或是儒家造出的『托古改制』的書或是古代歌功頌德的官書。無論如何，沒有史料的價值。」語見《中國哲學史大綱》，頁 17。「孔子晚年最喜《周易》，那時的《周易》不過是六十四條卦辭和三百八十四條爻辭。孔子把他的心得，做成了六十四條卦象傳，三百八十四條爻辭傳，六十四條彖辭。後人又把他的雜說纂輯成書，便是《繫辭傳》、《文言》。」語見《中國哲學史大綱》，頁 50-51。

57 耿雲志、王法周：〈《中國哲學史大綱》導讀〉，收入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頁 7。

58 Ngô Tất Tô,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0.

翻譯，並認為這一句「只能視為存疑的一段話，不應該把它當作正確的資料來說明孔子對《易經》的觀念，特別是不要聽從宋代儒者的解釋。」⁵⁹同時，對於《春秋》的「春王正月」一詞，吳必素也有所存疑。最重要的是，在確認周代以十一月為一年之始，以一月為一年之始的只有夏朝後，在此基礎上，吳必素認為如果將周代一年之始改為一月，那便與尊周思想相違逆，從而提出了「不能以『春王正月』一詞證明孔子的尊周思想」的結論。⁶⁰

在文字訓詁方面，吳必素重新考察了特定語彙，以反駁陳仲金在《儒教》當中的錯誤解釋，企圖復原孔子在《論語》的原始精神。茲舉「忠君」和「勞而不怨」兩詞為例：

關於「忠君」一詞，陳仲金認為：「不應該像人家一樣地只將忠君視為對帝王的忠誠，而可以將它在廣義的方面上視為對國家君權的忠誠。」⁶¹對此看法的評價，吳必素指出，那只是陳仲金主觀的強詞奪理，並沒有確鑿的證據。相反，為了找到「忠君」的確切含義，吳必素考察了《春秋》中與「公即位」（魯桓公，魯哀公）有關的事件，從而得出這樣結論：「孔子的忠君是對做帝王本人的忠誠，不是對某一位帝王之權的忠誠。」⁶²

關於「勞而不怨」一詞，在《儒教》中，陳仲金將「勞」字解釋為「打罵」，從而將「勞而不怨」解釋為「就算被父母打罵也不敢怨言。」⁶³然而，吳必素反對陳仲金這一主觀的解釋，因為他認為「勞」只有「勤勞，勞動」的意思，沒有「打罵」的意思。因此，「勞而不怨」應該被解釋為「就算為父母而刻苦勤勞也沒有怨言。」⁶⁴

在內容貫通方面，由於《批評陳仲金的《儒教》》旨在於批評陳仲金的《儒教》，因此，吳必素並沒有系統性地考察孔子思想，而僅指出陳仲金對儒教思想進行系統化的錯誤。具體而言，陳仲金將儒教思想分為「形

59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0-61.

60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61-63.

61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42.

62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44.

63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45.

64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45.

而下」（具體事物）和「形而上」（抽象事物）兩個層面，又將「博愛」、「孝悌」納入「形而下」之類，「生活之樂」納入「形而上」之類。⁶⁵根據吳必素的看法，這兩類都是「人類在生活中的條件」，因此陳仲金的分類未算「精微」、「清楚」。⁶⁶

根據上述校勘、訓詁和貫通的結果，吳必素已指出陳仲金在《儒教》的一些須要糾正，甚至修改的錯誤觀點，以便讀者能夠真正地了解孔子思想，復原儒教的原始精神。

根據上述考察，可以肯定吳必素《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一書已然接受並應用了胡適提出的研究方法。不僅如此，吳必素的獨到觀點，或是與胡適相反的看法，在在都證明了他在應用胡適方法的基礎上，更直接並仔細地考察原典，而非僅是借用胡適的觀點來攻擊陳仲金。儘管這些觀點未必全面且正確，卻也體現了吳必素在認識和考證儒家經典的主動性。

肆、結語

作為一種先驅性的研究方法，胡適的哲學史研究對近代中國學術的影響，可謂獲致巨大的成果。另一方面，伴隨著《中國哲學史大綱》往域外傳播，此一研究範式同時亦對東亞世界產生影響，進而為越南學者所認識並應用。

在這些越南學者當中，吳必素已然認識到胡適哲學史研究的優點，從而將之吸收並應用在己身的學術研究，這在他著作留下明顯的痕跡，特別是表現在《批評陳仲金的《儒教》》一書。該書標誌著二十世紀上半葉，越南學術界應用實證科學方法系統地研究儒教的開端。這同樣顯示吳必素已然脫離儒家經典的詮釋傳統，試圖仿效當時胡適以儒教為客觀對象的學術趨勢，將研究客體和主體分判清楚。不僅如此，他還在審定儒家經典時，有效地運用此一方法對陳仲金在《儒教》中所犯錯誤作出了適當的批

65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53-54.

66 Ngô Tất Tố,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tr. 54.

評。

值得一提的成就是，吳必素對《易經》的起源以及該書與孔子思想的關係，還提出了不同於胡適的獨到看法。雖然吳必素的觀點有其局限性存在，特別是沒有對孔子思想進行深入、系統性的探討，反而只討論較不嚴謹的問題。但這一限制其實也不難理解，原因在於，吳必素運用此一方法的主要目的，其意在批評陳仲金《儒教》的錯誤詮釋。

可惜的是，一九四五年八月革命之後，馬克思主義觀點支配了整個越南學術界，與其他非馬克思主義的研究相同，吳必素所追求胡適實證主義式的研究方法失去發展空間，近乎消失，且幾乎不再為後來的越南學者所繼承，並將之運用在儒教與中國哲學史的研究上。◆

引用書目

- 中島隆博 NAKAJIMA, Takahiro
 2003 〈「中国哲学史」の系譜学——ジョン・デューイの発生的方法と胡適〉，《中国哲学研究》，第19號（2003年6月），頁56-74。
 “‘Chūkoku Tetsugakushi’ no Keifugaku: Jon Deyūi no Haseiteki Hōhō to Ko Teki,” *Chūkoku Tetsugaku Kenkyū*, No. 19 (June, 2003), pp. 56-74.
- 2004 〈歴史の自覚、自覚の歴史——胡適における「中国哲学史」と「哲学」〉，《比較思想研究》，第30號（2004年3月），頁33-37。
 “Rekishī no Jikaku, Jikaku no Rekishī: Ko Teki niokeru ‘Chūkoku Tetsugakushi’ to ‘Tetsugaku’,” *Hikaku Shisō Kenkyū*, No. 30 (Mar., 2004), pp. 33-37.
- 竹元規人 TAKEMOTO, Norihito
 2005 〈胡適の中国哲学史・思想史構想とその困難——「宗教」、「科学」、「ルネサンス」〉，《中国哲学研究》，第21號（2005年11月），頁111-207。
 “‘Ko Teki no Chūkoku Tetsugakushi, Shisōshi kōsō tosono Kon’nan: ‘Shūkyō’, ‘Kagaku’, ‘Runesansu’,” *Chūkoku Tetsugaku Kenkyū*, No. 21 (Nov., 2005), pp. 111-207.
- 任麗麗 REN, Lili
 2010 《論胡適實用主義的實證精神》（鄭州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碩士學位論文，2010年）。
Lun Hushi Shiyongzhuyi de Shizheng Jingshen [On the Demonstration Spirit of Hu Shi Pragmatism] (Master’s Thesis,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Zhengzhou University, 2010).
- 周質平 CHOU, Chih-ping
 1992 《胡適叢論》（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
Hu Shih Conglun (Taipei: Sanmin Shuju, 1992).
- 長谷川豊 HASEGAWA, Yutaka
 1993 〈胡適とデューイ——五四運動期中国におけるデューイ思想の受容〉，《日本デューイ学会紀要》，第34號（1993年6月），頁61-66。
 “Ko Teki to Deyūi: Goshi Undouki Chūkoku niokeru Deyūi Shisō no Juyō,” *Nihon Deyūi Gakkai Kiyō*, No. 34 (June, 1993), pp. 61-66.
- 吳斌 WU, Bin
 2014 《論胡適的「中國哲學史」研究》（湘潭大學哲學系碩士學位

論文，2014年）。

Lun Hushi de “Zhongguo Zhexueshi” Yanjiu [Research on Hu Shih’s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Master’s Thesis,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Xiangtan University, 2014).

胡適 HU, Shih

1970 《中國哲學史》，黃明德（譯）（西貢：開智出版社，1970年）。

Trung Quốc triết học sử, Huỳnh Minh Đức (dịch) (Sài Gòn: Khai Trí, 1970).

1997 《中國哲學史大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

Zhongguo Zhexueshi Dagang (Shanghai: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1997).

席雲舒 XI, Yunshu

2016 〈胡適的哲學方法論及其來源〉，《社會科學論壇》，2016年第6期（2016年6月），頁21-48。

“Hu Shi de Zhexue Fangfalun jiqi Laiyuan [Philosophical Methodology of Hu Shih and Its Origin],” *Tribune of Social Sciences*, No. 6 (June, 2016), pp. 21-48.

喬望舒 QIAO, Wangshu

2008 《以胡適為例論現代中國哲學史研究的探索》（浙江大學人文學院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

Yi Hushi Weili Lun Xiandai Zhongguo Zhexueshi Yanjiu de Tansuo [Hu Shih as an Example to Explore Modern Research on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Master’s Thesis, School of Humanities, Zhejiang University, 2008).

福谷彬 FUKUTANI, Akira

2015 〈關於中國哲學史的描述方法：胡適與馮友蘭的比較〉，收入福谷彬、中山大將、巫靚（編）：《2014年度南京大學京都大學社會學人類學研究生論壇報告書》（京都：京都大学アジア研究教育ユニット，2015年），頁171。

“Quanyu Zhongguo Zhexueshi de Miaoshu Fangfa: Hushi yu Feng Youlan de Bijiao,” in Akira Fukutani, Taishō Nakayama, Jing Wu (eds.), *The Proceedings of Kyoto University-Nanjing University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Workshop* (Kyoto: Kyoto University Asian Studies Unit, 2015), p. 171.

CHANG, Han-liang 張漢良

2000 “Hu Shih and John Dewey: ‘scientific method’ in the May Fourth era – China 1919 and after,” *Comparative Criticism*, Vol. 22 (Nov., 2000), pp. 91-103.

ĐÀ O Duy Anh 陶維英

- 1938 *Khổng giáo phê bình tiểu luận* (Huế: Quan Hải tùng thư, 1938).
A Critical Study on Confucianism (Huế: Quan Hải Book Series, 1938).

ELMAN, A. Benjamin 艾爾曼

- 2003 “‘Universal Science’ Versus ‘Chinese Science’: The Changing Identity of Natural Studies in China, 1850-1930,” *Historiography East & West*, Vol. 1, No. 1 (Jan., 2003), pp. 68-116.

HU, Xin-he 胡新和

- 2002 “Hu Shi’s Enlightenment Philosophy,” in Chung-Ying Cheng, Nicholas Bunnin (ed.),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 (Malden, Massachusetts: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2), pp. 82-101.

LÊ Dư 黎興

- 1933 “Nguồn gốc của văn học nước nhà và nền văn học mới,” *Nam phong tạp chí*, số 190 (Nov., 1933), tr. 399-408.
 “The Origin of the National Literature and the New Literature,” *Nam Phong Journal*, No. 190 (Nov., 1933), pp. 399-408.

LÊ Văn Hòe 黎文槐

- 1943 *Khổng tử học thuyết (quyển nhất)* (Hà Nội: Quốc học thư xã, 1943).
The Doctrine of Confucius (Vol. 1) (Hanoi: National Study Press, 1943).

- 1944a “Hò Thích với vấn đề văn minh Đông – Tây,” *Trung Bắc tân văn*, số 215, Aug. 13, 1944, tr. 9-10.

“Hu Shih and the Issue of Eastern – Western Civilization,” *News of The North and Central*, No. 215, Aug. 13, 1944, pp. 9-10.

- 1944b “Hò Thích với vấn đề văn minh Đông – Tây,” *Trung Bắc tân văn*, số 216, Aug. 20, 1944, tr. 16-17.

“Hu Shih and the Issue of Eastern – Western Civilization,” *News of The North and Central*, No. 216, Aug. 20, 1944, pp. 16-17.

- 1944c “Hò Thích với vấn đề văn minh Đông – Tây,” *Trung Bắc tân văn*, số 220, Sep. 17, 1944, tr. 19-20.

“Hu Shih and the Issue of Eastern – Western Civilization,” *News of The North and Central*, No. 220, Sep. 17, 1944, pp. 19-20.

MUỘN Sinh 閻生

- 1933 “Bác sĩ Hò Thích với việc nước Tàu,” *Hà Thành ngọ báo*, số 1881, Dec. 9, 1933, tr. 1.

“Doctor Hu Shih and Chinese Affairs,” *Noon News of Hanoi*, No. 1881, Dec. 9, 1933, p. 1.

NGÔ Tất Tố 吳必素

- 1940 *Phê bình Nho giáo Trần Trọng Kim* (Hà Nội: Mai Lĩnh, 1940).
Criticizing Tran Trong Kim’s Confucianism (Hanoi: Mai Linh, 1940).

- 1942 *Mặc Tử* (Hà Nội: Mai Lĩnh, 1942).
Mozi (Hanoi: Mai Lĩnh, 1942).
- PHAN Khôi 潘魁
- 1928 “Lý với thế: Hồ Thích với Quốc dân đảng,” *Đông Pháp thời báo*, số 807, Dec. 18, 1928, tr. 2.
 “Logic and Power: Hu Shih and Kuomintang,” *Oriental-French Times*, No. 807, Dec. 18, 1928, p. 2.
- 1930 “Người mở đường cho luận lý học Á Đông—Khổng Tử và cái thuyết ‘chánh danh’ của ngài,”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57, June 19, 1930, tr. 11-13.
 “Who Paved the Way for East Asian Logic—Confucius and his Doctrine of ‘Rectification of Names’,” *Women’s News*, No. 57, June 19, 1930, pp. 11-13.
- 1932a “Số các nhà nữ tác giả bên Tàu trong khoảng ba trăm năm nay,”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60, July 21, 1932, tr. 18.
 “The Number of Female Writers in China in Three Recent Centuries,” *Women’s News*, No. 160, July 21, 1932, p. 18.
- 1932b “Kẻ thanh niên tân học nước ta muốn giúp ích cho Tổ quốc nên làm thế nào?,”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72, Oct. 13, 1932, tr. 5-8.
 “What Should Young People Who are Newly Educated in Our Country Do If They Want to Help the Motherland?,” *Women’s News*, No. 172, Oct. 13, 1932, pp. 5-8.
- 1932c “Sử với tiểu thuyết: Tam quốc chí và Tam quốc chí diễn nghĩa,”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179, Dec. 1, 1932, tr. 6-8.
 “History and Novel: Records of the Three Kingdoms and 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Women’s News*, No. 179, Dec. 1, 1932, pp. 6-8.
- 1936 “Ngự sử văn đàn,” *Sông Hương*, số 5 (Aug., 1936), tr. 3.
 “Censor in Literary World,” *Perfume River*, No. 5 (Aug., 1936), p. 3.
- PHAN Văn Hùm 潘文虎
- 1934 “Thảo luận về thi: Nguồn thi cảm mới,”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240, May 3, 1934, tr. 10-12.
 “On Poetry: New Source of Poetic Sense,” *Women’s News*, No. 240, May 3, 1934, pp. 10-12.
- TRỰC Tâm 直心
- 1934 “Cuộc vận động Tân văn hoá ở Trung Quốc,” *Phụ nữ tân văn*, số 248, June 28, 1934, tr. 17-18.
 “The New Cultural Movement in China,” *Women’s News*, No. 248, June 28, 1934, pp. 17-18.
- TAN, Sor-hoon 陳素芬
- 2004 “China’s Pragmatist Experiment in Democracy: Hu Shih’s

pragmatism and Dewey's Influence in China," *Metaphilosophy*, Vol. 35, No. 1 (Jan., 2004), pp. 44-64.

WEN, Hai-ming 溫海明

2009 *Confucian Pragmatism as the Art of Contextualizing Personal Experience and World* (Lanham, Maryland: Lexington Books, 2009).